



秉烈彝族乡辣椒仓储中心二期建设项目

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本招标项目已由文山市人民政府以文市政复（2026）37号文件批准建设，项目建设单位为文山市秉烈彝族乡人民政府，建设资金为文山市2026年中央、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第一批），资金落实情况：已落实，招标代理机构为云南仲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工程名称：秉烈彝族乡辣椒仓储中心二期建设项目

2.2 项目编号：GC532600202600039001

2.3 建设规模：土方开挖 8800m³；石方开挖 13190m³；回填方 5500m³；处理土方 3360 m²、石方 13193 m²；新建 10m 高钢结构厂房 3000 m²；18cm 厚 C30 混凝土场地硬化 3000 m²；配套附属设施 305 m²；附属挡土墙 330m³、围墙 1300 m²；厂区排污、排水系统 1 套。
(具体以实际发布的工程量清单为准)

2.4 建设地点：云南省文山州文山市秉烈乡丫科草村委会

2.5 投资总概算：610 万元

2.6 承包方式：招标发包

2.7 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并一次性验收合格。

2.8 计划工期：360 日历天（具体开工、竣工时间以招标人签订合同为准）。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质条件：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同时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以上（含叁级）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2 财务要求：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提供 2022 年度以来任意一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审计报告的扫描件（新成立的公司根据实际情况提供）。

3.3 项目经理资格要求：

3.3.1 拟派的项目经理必须已在投标人单位注册并应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取得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目的项目经理，本工程实施期间不得兼任任何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提供承诺书）。

3.3.2 项目经理应附建造师注册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身份证、劳动合同及社保缴纳证明（新成立的公司根据实际情况提供）。

3.4 其他要求：

3.4.1 项目技术负责人：具有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提供职称证、身份证、劳动合同

及社保证明(新成立的公司根据实际情况提供)并在今后实施过程中不允许作任何更换(提供承诺书)。

3.4.2 拟派主要人员：施工员、质量员、安全员、标准员、劳务员、材料员、机械员、资料员，且在招投标阶段、施工阶段未经招标人同意不得随意更换，应提供岗位（上岗）证书、身份证、劳动合同及社保缴纳证明（新成立的公司根据实际情况提供），在招投标阶段、施工阶段未经招标人同意不得随意更换，如在报名至开标结束过程中发现提供的有关证明弄虚作假，取消中标资格。

3.5 信誉要求：

3.5.1 当前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未被行政主管部门取消投标资格；近3年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的记录(提供相关承诺书，如查询到投标人提供虚假承诺的，取消投标(或中标)资格)；

3.5.2 当前未被行政主管部门暂停或取消投标人资格，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提供承诺书）；未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企业经营异常名录（提供承诺书）；投标人、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记录（提供承诺书），（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进行查询，如查询到投标人提供虚假承诺的，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

3.5.3 投标人近3年（2022年一至今）未曾发生拖欠农民工工资行为（投标人提供近3年内无拖欠农民工工资承诺，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进行查询，如查询到投标人提供虚假承诺的，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

3.5.4 根据《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构建解决农民工工资拖欠长效机制的若干意见》（云政办发〔2017〕60号），投标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必须“按月足额支付农

民工工资和项目实行人工费与其他工程款分账管理”。

3.5.5 投标人对上传的公司电子证照、人员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合法性负责，应提供专项承诺书，承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内所有证明材料真实可查，如有伪造、弄虚作假等行为，一经查实，取消本项目投标资格或中标资格。

3.6 与招标人存在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否则，相关投标按无效处理。

3.7 其他要求：①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投标；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③严禁中标人将中标项目转包或违法分包（提供承诺书）。

3.8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五、标段划分：本项目不划分标段

六、网上确认投标及文件获取

6.1 注意事项：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于2026年3月6日至2026年3月12日，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s://ggzy.yn.gov.cn/homePage>）凭企业数字证书（USBKEY）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及其他招标资料；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USBKEY）的企业请前往文山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办理企业数字证书（USBKEY），并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s://ggzy.yn.gov.cn/homePage>) 完成注册通过后，便可获取招标文件。招标文件（含招标电子技术标文件）供投标人下载使用。注册办理证书流程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yn.gov.cn/homePage>）服务指南或电话咨询（0876-2152881）未按要求办理而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七、投标保证金

根据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 2024 年进一步推动经济稳进提质政策措施的通知云政发〔2024〕7 号规定及贯彻落实《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完善招标投标交易担保制度进一步降低招标投标交易成本的通知》（发改法规〔2023〕27 号）和《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部门关于鼓励减免政府投资项目投标保证金的通知》（云发改交易管理〔2023〕397 号），经招标人同意，本项目免收投标保证金。

八、投标文件的递交

8.1 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3 月 27 日 09 时 00 分。

8.2 网上递交：网上上传网址为（<https://ggzy.yn.gov.cn/homePage>）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人根据拟要投标的项目，按照网上投标系统要求上传全部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上传后须自行检查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并进行确认签名后，方能完成全部投标文件网上上传操作。投标人可自行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8.3 开标时间、地点、远程解密时限、电子签名确认时限

8.3.1 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6 年 3 月 27 日 09 时 00 分。

8.3.2 开标地点：文山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8.3.3 投标人未按规定递交网上电子投标文件的，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8.3.4 远程解密时间：2026 年 3 月 27 日 09 时 00 分

本项目采用网上开标的方式，投标人网上远程解密参与投标；

网上远程解密：投标人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

(<https://ggzy.yn.gov.cn/homePage>) 交易指引操作指南中自行下载《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平台智能开标系统培训教材（适用投标人和供应商）》相关附件进行学习，投标人应熟练掌握网上远程解密操作，并在 30 分钟内成功完成网上远程解密，如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网上远程解密的视为自动放弃参与本项目投标。

九、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文山市人民政府网”上发布，我公司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招标公告及其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十、联系方式

1. 招标人：文山市秉烈彝族乡人民政府

地址：文山市秉烈乡街上

电话：0876-2666023

2. 招标代理机构：云南仲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云南省昆明市嵩明县玉明路万年花城一期 13 幢 3 单元 201

联系方式：15368501118

3. 项目联系人：杨静

电话：15368501118

4. 监督部门信息

名 称：文山市农业农村局

地 址：文山市凤凰路政务中心 5 楼电话：

0876-3062706